

Diary
of a Wimpy Kid
小屁孩日记②

——谁“动”了“千年奶酪”

[美]杰夫·金尼 著
陈万如 译



爆笑日记
轻松英语

SPM

南方出版传媒
新世纪出版社

DIARY

of a Wimpy Kid

小屁孩日记②

——谁“动”了“千年奶酪”

[美] 杰夫·金尼 著

陈万如 译

格雷的“死党”
——罗利

格雷



SPM

南方出版传媒
新世纪出版社
· 广州 ·

Wimpy Kid text and illustrations copyright © 2007 Wimpy Kid, Inc.

DIARY OF A WIMPY KID[®], WIMPY KID[™], and the Greg Heffley design[™] are trademarks of Wimpy Kid,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First published in the English language in 2007

By Amulet Books, an imprint of Harry N. Abrams, Incorporated, New York

Original English title: Diary of a Wimpy Kid

(All rights reserved in all countries by Harry N. Abrams, Inc.)

本书简体中文版由美国Harry N. Abrams公司通过中国Creative Excellence Rights Agency独家授权
版权合同登记号: 19-2008-097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屁孩日记②——谁“动”了“千年奶酪”: 汉、英/(美)杰夫·金尼著;
陈万如译. —广州: 新世纪出版社, 2018.4
ISBN 978-7-5583-1079-9

I. ①小… II. ①杰… ②陈… III. ①儿童小说—日记体小说—美国—
现代—汉、英 IV. ①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039872号

出 版 人: 孙泽军

选题策划: 林 铨 王小斌

责任编辑: 傅 琨 廖晓威 冯玉婷

责任技编: 王 维

小屁孩日记②——谁“动”了“千年奶酪”
XIAOPIHAI RIJI②——SHUI DONG LE QIANNIAN NAILAO
[美]杰夫·金尼 著 陈万如 译

出版发行: 新世纪出版社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10号 邮政编码: 510102)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东省教育厅教育印刷厂

开 本: 890mm × 1240mm 1/32

印 张: 6.75 字 数: 110千字

版 次: 2018年4月第1版

印 次: 2018年4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5.00元

质量监督电话: 020-83797655 购书咨询电话: 020-83781545

“小屁孩之父”杰夫·金尼致中国粉丝

中国的“哈屁族”：

你们好！

从小我就对中国很着迷，现在能给中国读者写信真是我的荣幸啊。我从来没想到自己会成为作家，更没想到我的作品会流传到你们的国家，一个离我家十万八千里的地方。

当我还是个小屁孩的时候，我和我的朋友曾试着挖地洞，希望一直挖下去就能到地球另一端的中国。不一会儿，我们就放弃了这个想法（要知道，挖洞是件多辛苦的事儿啊！）；但现在通过我的这些作品，我终于到中国来了——只是通过另一种方式，跟我的想象有点不一样的方式。

谢谢你们让《小屁孩日记》在中国成为畅销书。我希望你们觉得这些故事是有趣的，也希望这些故事对你们是一种激励，让你们有朝一日也成为作家和漫画家。我是幸运的，因为我的梦想就是成为一个漫画家，而现在这个梦想实现了。不管你们的梦想是什么，我都希望你们梦想成真。

我希望有朝一日能亲身到中国看看。这是个将要实现的梦想！

希望你们喜欢《小屁孩日记》。再次感谢你们对这套书的喜爱！

杰夫

A Letter to Chinese Readers

Hello to all my fans in China!

I've had a fascination with China ever since I was a boy, and it's a real privilege to be writing to you now. I never could have imagined that I would become an author, and that my work would reach a place as far from my home as your own country.

When I was a kid, my friends and I tried to dig a hole in the ground, because we hoped we could reach China on the other side of the earth. We gave up after a few minutes (digging is hard!), but with these books, I'm getting to reach your country... just in a different way than I had imagined.

*Thank you so much for making **Diary of a Wimpy Kid** a success in your country. I hope you find the stories funny and that they inspire you to become writers and cartoonists. I feel very fortunate to have achieved my dream to become a cartoonist, and I hope you achieve your dream, too... whatever it might be.*

I hope to one day visit China. It would be a dream come true!

*I hope you enjoy the **Wimpy Kid** books. Thank you again for embracing my books!*

Jeff

有趣的书，好玩的书

夏致

这是一个美国中学男生的日记。他为自己的瘦小个子而苦恼，老是会担心被同班的大块头欺负，会感慨“为什么分班不是按个头分而是按年龄分”。这是他心里一道小小的自卑，可是另一方面呢，他又为自己的脑瓜比别人灵光而沾沾自喜，心里嘲笑同班同学是笨蛋，老想投机取巧偷懒。

他在老妈的要求下写日记，幻想着自己成名后拿日记本应付蜂拥而至的记者；他特意在分班时装得不会念书，好让自己被分进基础班，打的主意是“尽可能降低别人对你的期望值，这样即使最后你可能几乎什么都不用干，也总能给他们带来惊喜”；他喜欢玩电子游戏，可是他爸爸常常把他赶出家去，好让他多活动一下。结果他跑到朋友家里去继续打游戏，然后在回家的路上用别人家的喷水器弄湿身子，扮成一身大汗的样子；他眼红自己的好朋友手受伤以后得到女生的百般呵护，就故意用绷带把自己的手掌缠得严严实实的装伤员，没招来女生的关注反惹来自己不想搭理的人；不过，一山还有一山高，格雷再聪明，在家里还是敌不过哥哥罗德里克，还是被耍得团团转；而正在上幼儿园的弟弟曼尼可以“恃小卖小”，无论怎么捣蛋都有爸妈护着，让格雷无可奈何。

这个狡黠、机趣、自恋、胆小、爱出风头、喜欢懒散男孩，一点都不符合人们心目中的那种懂事上进的好孩子形象，奇怪的是这个缺点不少的男孩子让我忍不住喜欢他。

人们总想对生活中的一切事情贴上个“好”或“坏”的标签。要是找不出它的实在可见的好处，它就一定是“坏”，是没有价值的。

单纯的有趣，让我们增添几分好感和热爱，这难道不是比读书学习考试重要得多的事情吗？！生活就像一个蜜糖罐子，我们是趴在桌子边踮高脚尖伸出手，眼巴巴地瞅着罐子的孩子。有趣不就是蜂蜜的滋味吗？

翻开这本书后，我每次笑声与下一次笑声之间停顿不超过5分钟。一是因为格雷满脑子的鬼主意和诡辩，实在让人忍俊不禁。二是因为我还能毫不费劲地明白他的想法，一下子就捕捉到格雷的逻辑好笑在哪里，然后会心一笑。

小学二年级的时候我和同班的男生打架；初一的时候放学后我在黑板上写“某某某（男生）是个大笨蛋”；初二的时候，同桌的男生起立回答老师提问，我偷偷移开他的椅子，让他的屁股结结实实地亲吻了地面……我对初中男生的记忆少得可怜，到了高中，进了一所重点中学，大多数的男生要么是专心学习的乖男孩，要么是个性飞扬的早熟少年。除了愚人节和邻班的同学集体调换教室糊弄老师以外，男生们很少再玩恶作剧了。仿佛大家不约而同都知道，自己已经过了有资格耍小聪明，并且耍完以后别人会觉得自己可爱的年龄了。

如果你是一位超过中学年龄的大朋友，欢迎你和我在阅读时光中做一次短暂的童年之旅；如果你是格雷的同龄人，我真羡慕你们，因为你们读了这本日记之后，还可以在自己的周围发现比格雷的经历更妙趣横生的小故事，让阅读的美好体验延续到生活里。

要是给我一个机会再过一次童年，我一定会睁大自己还没有患上近视的眼睛，仔细发掘身边有趣的小事情，拿起笔记录下来。亲爱的读者，不知道当你读完这本小书后，是否也有同样的感觉？

片刻之后我转念一想，也许从现在开始，还来得及呢。作者创作这本图画日记那年是30岁，那么说来我还有9年时间呢。

一种简单的快乐

刘恺威

我接触《小屁孩日记》的时间其实并不长，是大约在一年多以前，我从香港飞回横店时，在机场的书店里看到了《小屁孩日记》的漫画。可能每一个人喜爱的漫画风格都不太一样，比如有人喜欢美式的、日系的、中国风的，有人注重写实感的，而我个人就比较偏向于这种线条简单的、随性的漫画，而且人物表情也都非常可爱。所以当时一下子就被封面吸引住了，再翻了翻内容，越看越觉得开心有趣，所以立刻就买下了它。

说实话，我并不认为《小屁孩日记》只是一本简单的儿童读物。我向别人推荐它的时候也会说，它是一本可以给大人看的漫画书，可以让整个人都感受到那种纯粹的开心。可能大家或多或少都会有这样的感受，当我们离开学校出来工作以后，渐渐的变得忙碌、和家人聚在一起的时间越来越少，也无法避免地接收到一些压力和负面情绪，对生活和社会的认知也变得更加复杂，有时候会感觉很累，心情烦躁，但如果真的自问为什么会这么累，究竟在辛苦追求着什么的时候，自己却又没有真正的答案……这并不是说我对成年后的生活有多么悲观，但像小孩子一样简单的快乐，确实离成年人越来越远了。但当我在看到《小屁孩日记》的时候，我却突然间想起了自己童年时那种纯真、简单的生活，这也是我决定买下这本漫画的原因之一。看《小屁孩日记》会让我把自己带回正轨，

审核自己，检查一下自己最近的情绪、状况，还是要回到人的根本——开心。

我到现在也喜欢随手画一些小屁孩的画像来送给大家，这个也是最近一年来形成的习惯，因为自己大学读的是建筑，平时就喜欢随手画些东西，喜欢上小屁孩之后就开始画里面的人物，别看这个漫画线条简单，但想要用最简单的线条画出漫画里那种可爱的感觉，反而挺花功夫的。除了小屁孩这个主角之外，我最喜欢画的就是他的弟弟。弟弟是个特别爱搞鬼的小孩，而且长着一张让人特别想去捏他的脸。这兄弟俩的故事经常会让想起我跟我妹妹的关系，我妹妹小时候也总是被我“欺负”，比如捏她的脸啊、整蛊她啊，但如果遇到了外人欺负妹妹，自己绝对是第一个站出来保护她的人。

星期三

唔，要是说这次演出出了什么好事情，那就是我再也不用担心那个“波波”的外号。

今天第五节课之后，我看到亚奇·凯利在走廊里麻烦缠身，看样子，我倒是终于可以松口气了。



星期日

学校的事没完没了，我连好好想一下圣诞节该怎么过都没有时间。现在离圣诞节只有十天不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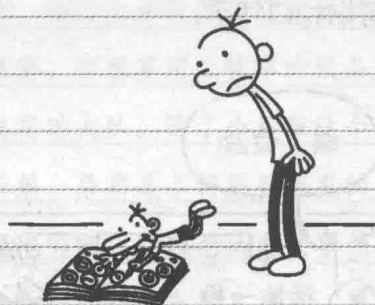
事实上，唯一一件让我嗅到圣诞气息的事情，是罗德里克将他的愿望单贴到冰箱上去。

罗德里克的愿望单

1. 新鼓
2. 新的小货车
3. 变小的脑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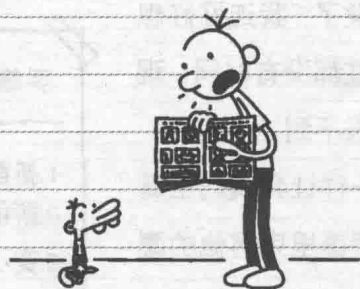
每年我通常会列出一篇长长的愿望单，但今年圣诞，我想要的，就只是这个叫“古怪法师”的电子游戏。

今晚曼尼从头到尾翻遍整本圣诞购物目录，用红色的记号笔圈出他看中的东西。结果目录里面的每件玩具都被画上了圈圈。连巨型马达小汽车之类贵得要命的东西他都圈了出来。



看到他这样子，我决定插手进来，在这件事上给他一点大哥的金玉良言。

我跟他讲，要是他挑的东西太费钱，最后他的圣诞礼物就只会是几件衣服。我说他应该只挑三四件价钱一般般的礼物，那他就会收到几件自己真正想要的东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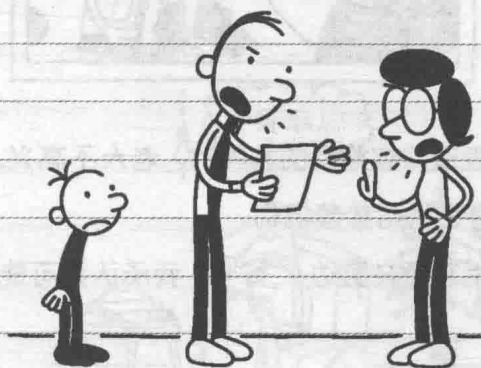


当然咯，曼尼只是翻回目录开头，从头开始在每件东西上面再画一个圈。我猜他得碰过壁之后才能学聪明。

七岁那年，我想要的唯一一件圣诞礼物，是芭比娃娃的梦之屋。想要的原因，绝不是罗德里克所说的我喜欢女孩子的玩具。

我只是觉得拿它来给我的玩具士兵做堡垒会很威风。

那年爸妈看到我的愿望单后，为这件事吵了一大架。老爸发话说，让他给我买一个洋娃娃的屋子，没门。但老妈说，不管我想玩的是哪种玩具，“试验”一下总是好的。



信不信由你，老爸居然赢了这场嘴皮子仗。他让我重新写愿望单，挑些更“适合”男孩的玩具。

但我有一件圣诞节秘密武器。不管我想要啥，查理叔叔总会送给我。我跟他说，我想要芭比娃娃的梦之屋，他就一口答应下来了。

圣诞节那天，查理叔叔将礼物给我的时候，我却发现那并不是我向他要的那种。他准是走进玩具店之后，一手拿起他视线之内第一件有“芭比”这个词的东西。

所以，要是你什么时候看到一张我双手捧着一个“沙滩乐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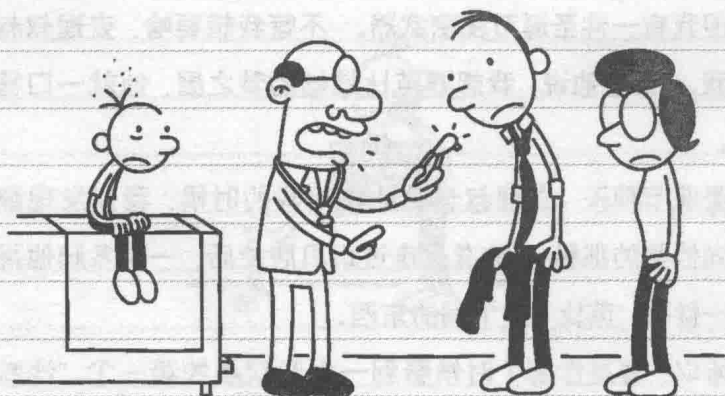
比娃娃”的照片，现在你至少知道前因后果了。



老爸看到查理叔叔给我的礼物时，老大不高兴。他叫我要么扔掉它，要么将它捐给慈善机构。

但我还是把它留在身边。好吧，我承认我可能拿它出来玩过一两回。

那就是我两个星期后出现在急诊室的缘故。一只芭比娃娃的粉红鞋子堵住了我的鼻子。相信我，罗德里克永远不会让我忘记这件事。



星期四

今晚我和老妈出去，给教堂的“爱心树”买一份礼物。“爱心树”基本上跟秘密圣诞老人一样，你可以在那里放一份礼物，送给生活艰难的人。

老妈给我们的“爱心树”朋友挑了一件红色羊毛衣。

我费尽唇舌想说服老妈买些比这酷得多的东西，比如说电视机、雪糕机之类的。

设想一下，要是你全部的圣诞礼物只是一件羊毛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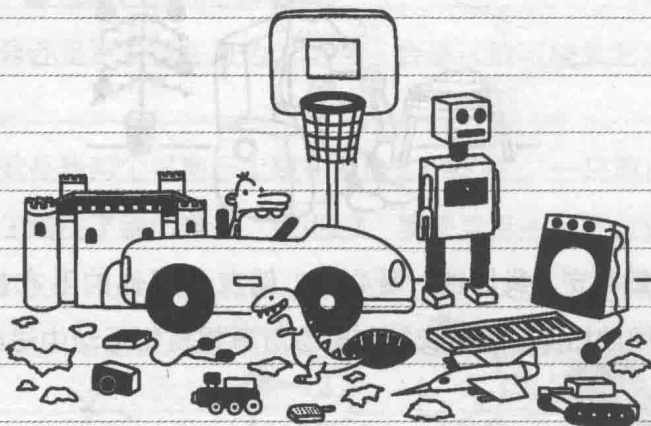
我敢断定，我们的“爱心树”朋友会把他的毛衣扔进垃圾桶，一同被扔掉的还有我们在感恩节募捐食物活动中送给他的十罐红薯。

圣诞节

今早我睡醒之后走下楼，看见已经有无数件礼物堆在圣诞树下。我开始在里面掘宝，却几乎找不到一件上面写有我的名字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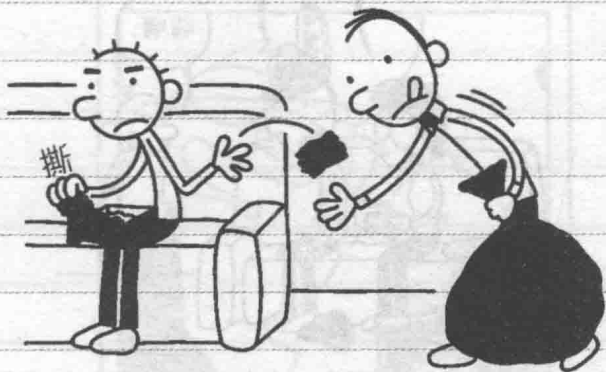
可曼尼的收获之丰富就像刚打劫回来的强盗一样。在购物目录圈出的每样东西他都收到了，一点不假。所以我打赌，他会庆幸没听我的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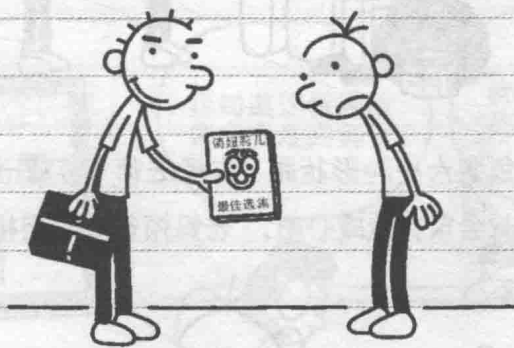
我还是找到几件上面写着我的名字的东西，但都是些书啊袜子啊之类的。

我躲在沙发后面的角落里拆礼物，因为我不喜欢在老爸的周围打开礼物。不管什么时候有人拆礼物，老爸就会看准时机扑过

来，一下就把拆出来的包装纸清理掉。



我送了一部玩具直升机给曼尼，送了一本写摇滚乐队的书给罗德里克。罗德里克给我的也是一本书，不用说，他没有包起来。他送我的是一本《俏妞莉儿最佳选集》，“俏妞莉儿”是报纸上最没劲的漫画。我有多讨厌它，罗德里克心知肚明。让我算算，这已经是我连续第四年从他那里得到一本“俏妞莉儿”。



我也送了礼物给老爸老妈。每年我都送他们一样的东西，那些东西做父母的都受用。



11点左右其他亲戚陆续现身，中午时分查理叔叔来了。

查理叔叔带着一个满载礼物的大袋子。他从袋子最上面抽出我的礼物。



盒子的包装大小和形状跟“古怪法师”游戏一模一样，我就知道查理叔叔会帮我达成心愿。老妈预备好照相机之后，我撕开礼物的包装。

